

虎门镇 2022 年“3·22”一般机械伤害事故 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报告

2022 年 3 月 22 日 13 时 47 分许，东莞市鸿艺包装有限公司一名员工在操作机器时被压痕机挤压受伤，工友随即拨打 120，医护人员到达现场检查后宣告死亡。事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约人民币 110 万元。

事故发生后，东莞市人民政府依法成立事故调查组开展事故调查工作，并于 2022 年 6 月批复事故调查组提交的《虎门镇 2022 年“3·22”一般机械伤害事故调查报告》（以下简称《事故调查报告》）。

为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以及《广东省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总体方案》有关要求，强化事故整改措施落实和责任追究工作，切实做到闭环管理，根据省安委办印发的《进一步推动生产安全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意见落实情况评估工作方案》（粤安办〔2023〕79 号，以下简称《评估工作方案》）和《广东省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指引》（以下简称《评估指引》），虎门镇安委办对涉事相关单位及人员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进行了评估，现将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评估工作概况

（一）成立评估组

2023年10月，虎门镇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牵头成立评估组，评估组依据《评估工作方案》《评估指引》等相关文件开展相关评估工作。

（二）开展评估工作

评估组通过查阅东莞市鸿艺包装有限公司、九门寨社区、虎门镇应急管理分局等相关单位的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的相关文件，并赴东莞市鸿艺包装有限公司现场进行了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回头看”，整体评估了事故各有关责任单位和部门责任追究及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建议的落实情况。

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评估组通过查阅各有关部门落实该事故整改工作情况等相关文件、资料，明确《事故调查报告》中有关事故责任单位及责任人员的处理情况，具体如下表：

（一）免于追责人员情况

序号	责任人员	追究内容	落实情况
1	朱**	安全意识淡薄，违反公司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作业时没有按照安全操作规程操作压痕机，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	鉴于在事故中死亡，建议免于追究其责任。

（二）行政处罚追究落实情况

序号	责任单位及人员	追究内容	落实情况
1	东莞市鸿艺包装有限公司	由应急管理部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对其进行行政处罚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对其作出罚款人民币肆拾贰万元整（¥420,000）的行政处罚

2	陈**	由应急管理部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对其进行行政处罚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对其作出罚款人民币壹万壹仟捌佰叁拾壹元叁角陆分（¥11,831.36）的行政处罚。
---	-----	---------------------------------	---

（三）其他有关人员处置的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序号	有关人员	追究内容	落实情况
1	虎门应急管理分局负责人王**	建议由虎门镇分管安全生产的副书记对其进行约谈	2022年7月22日，已进行约谈。
2	九门寨社区主要负责人朱**	建议由虎门镇分管安全生产的副书记对其进行约谈	2022年7月22日，已进行约谈。
3	东莞市鸿艺包装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陈**	建议由虎门镇应急管理分局对其进行约谈	2022年4月1日，已进行约谈。

三、事故防范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一）东莞市鸿艺包装有限公司

东莞市鸿艺包装有限公司加大培训教育力度，确保从业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熟悉有关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并在日常工作中加强监管，严格落实、督促从业人员严格执行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向从业人员如实告知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以及事故应急措施；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发现问题的，应当及时督促整改，要加强对现场作业班组的安全教育、巡查。

东莞市鸿艺包装有限公司加装压痕机“脚踏保护开关”。针对压痕机等机械设备，在明显位置公告或张贴安全警示标志、安全操作规程或注意事项，定期对压痕机等机械设备进行检维修保养并做好记录，避免事故再次发生。

（二）九门寨社区

九门寨社区组织安全办及专职安全员等 11 名工作人员开展安全生产专项会议,要求重点针对企业否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进行大检查。2022 年 3 月至 9 月,九门寨社区共出动检查人员 48 人次,检查企业 12 家次,发现隐患 4 处,已整改隐患 4 处,整改率 100%。

(三) 虎门镇应急管理分局

加强对机械设备企业的监督执法,检查辖区内所有机械设备企业的安全设施,完善监管措施,建成监管常态化工作机制;制定《给企业主要负责人的一封安全生产公开信》,明确了企业主体责任清单,整理出 15 条具体措施;组织重点行业企业主要负责人开展“我承诺 我宣誓”活动;组织对全镇 100 家企业进行现场考查评分,完成平安企业创建工作;对存在突出隐患的 100 家企业在市应急管理局网站、镇融媒体等平台上进行公开公示,整改率 97.76%;2022 年 1-10 月份约谈企业近 20 家,对责任制落实不到位的企业处罚 249 次。2022 年 1-10 月份,虎门镇应急管理分局检查各类企业 1565 家次,发现隐患 842 处,已整改隐患 771 处,行政处罚 516.1584 万元。

四、存在问题

企业的机械设备防护装置需进一步完善。检查发现东莞市**五金科技有限公司未严格遵守机械伤害预防铁律“十二条”。“四必有”:有轴必有套、有轮必有罩、有台必有栏、有洞必有盖。“四不修”:带电不修、带压不修、高温过冷不修、无专用工具不修。“四停用”:无联锁防护停用、无接地漏电保护停用、无

岗前培训停用、无安全操作规程停用。评估组已督促其及时整改。

五、工作建议

（一）严格落实主体责任。生产经营单位要建立完善的安全管理制度，明确各级管理人员和员工的安全职责，确保安全工作的有序进行。加强安全培训和教育，提高员工的安全意识和操作技能，减少人为因素导致的事故风险。

（二）消除同类事故隐患。对发现使用机械设备企业的同类型违法行为和事故隐患，虎门镇应急管理分局应依法依规进行严肃处理，加大处罚力度，形成有力震慑。

（三）持续做好安全宣传。虎门镇应急管理分局、各社区、各企业要通过多种形式和渠道，向社会大众普及机械设备安全知识，增强安全意识。要注重针对不同人群的特点和需求进行有针对性的宣传，让安全知识更贴近生活、贴近实际。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构筑起一道坚实的安全防线，确保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